公司代码：603619　　公司简称：中曼石油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合并报表 2022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3,328,309.78 元人民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429,097,002.66 元人民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公司总股本 40,000.01 万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持有的股份数量 93,900 股，以 399,906,200 股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 99,976,550.00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曼石油	60361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明鑫	石明鑫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3998 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3998 号
电话	021-61048060	021-61048060
电子信箱	ssbgs@zpec.com	ssbgs@zpe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随着全球经济的持续复苏，OPEC 发布的《2022 年世界石油展望》中指出石油仍将在全球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据最高的份额，并调高了对全球中长期石油需求的预估，石油消费石化能源仍是主要的消费资源。2022 年，WTI 原油均价为 94.40 美元/桶，较 2021 年上涨 26.42 美元/桶或 38.86%；布伦特原油均价为 98.60 美元/桶，较 2021 年上涨 27.79 美元/桶或 39.25%。2022 年上半年，俄乌冲突打破了石油市场既有供应格局，欧美多轮制裁加剧供应紧张、油价最高触及 140 美元/桶，创 14 年新高。下半年，以美国和欧元区为主的发达经济体为抗通胀，持续释放战略石油储备，原油价格开始逐渐回落至年初水平。

2022 年 10 月，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大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力度，表明我国对油气能源开发持之以恒的重视。我国能源结构以煤为主、石油为辅，石油能源对外依存度较高，达 71.21%，根据 OPEC 最新的数据显示，我国原油消费量为 1479 万桶/天，占全世界原油消费量的 15%，仅次于美国，已经超过了欧盟的石油消费量。国家能源局在《2022 年大力提升油气勘探开发力度工作推进会》中提出，“要大力推动油气相关规划落地实施，以更大力度增加上游投资，助力保障经济运行和民生需求”，根据会议精神，油气行业预计会有更多的具体政策落地，在有利政策的支持下，油气行业将迎来更好的发展。

石油在航空、舰船等交通燃料领域和部分化工原料领域的地位难以被替代，天然气发电可以对新能源发电起到有效的调节补充作用，长期来看，油气仍将维持全球主体能源地位。但在能源领域经历深刻变革的背景下，实现绿色低碳转型依然成为油气行业发展的共识。油气企业正稳步推动转型发展，提升新能源业务应用的规模及技术水平，坚持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保护，加快推进环境友好、节能减排、多能融合的油气生产体系，并将新能源业务并入主业，实现多种能源形式的协同发展。

公司现已成功向资源型企业战略转型，三大业务板块涵盖勘探开发、工程服务、石油装备制造，均处于石油产业链上游；利用自身业务链条的紧密配合和衔接，公司积极打造“人才”、“装备”、“管理”、“技术”四大优势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在石油产业链上游已形成了从勘探到生产的一体化核心竞争力。公司油田勘探开发业务突飞猛进，钻井工程板块创效能力持续提升，装备制造板块智能产品研制顺利，并成功开拓国际市场。公司一体化发展优势与成果显著，打通了上下游产业链，形成了以勘探开发拉动油服工程服务、油服工程服务拉动装备制造，勘探开发、油服工程、装备制造间协调发展，互相拉动的内循环发展的“新模式”，增强了中曼石油的整体科技创新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已成为行业内最具竞争实力的、有国内外“勘探开发—工程服务—装备制造”一体化企业务链的民营油气资源类上市公司，整体业务布局、市场布局、项目布局也已形成相互补充、相互拉动的良性发展格局。

公司业务主要围绕自有油气资源和油服工程大包服务为中心，涉及油田勘探开发过程中的主要环节，油田勘探开发主要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勘探	初步勘探	主要是由地质法、地球物理法、地球化学法和钻探法四大类，其中地球物理法较为普遍，核心设备是地震勘探仪和地震检波器。
	打钻探井	通过打钻探孔，取得要取少里岩心样品进行分析，钻井过程中需要用电、声、放射性探测等手段，识别岩性与油气水层，必要时需要射孔试生产（完井测试）。
钻井	钻表层	在做好钻前准备后，钻开比较松软的地标地层（一般 10-200 米），必须使用大尺寸钻头，一开钻达硬地层后，即下套管固表层，待固井水泥凝固后再continue钻进。钻太浅则松软地层未加固好影响后续钻进，太深则增加成本造成浪费。
	进抵目的层	表层固好后，就使用较一开小一定尺寸的钻头向地层深部钻进（称“二开”）。在钻达目的层之前，在遇到某些特殊情况如易垮塌层、高产水层、异常高压（或低压）层等在钻进中难于控制的层段时，还需要下入技术套管固井后，再用较“二开”更小的钻头向目的层钻进（称“三开”）。在钻达目的层后，一般要进行许多特别要求项目的资料录取（如取岩心、测井等）。
	测井	中途测试：某些探井在钻达设计目的层位以前可能发现良好的油气显示，这时可以根据需要停钻，利用钻杆做地层流体从井底流向井口的导管，进行以证实地层含油性和产能为主要目的的测试，完井电测：在一口井完钻时，一般都要进行一次系统全面的测井，以取得全井各层段系统的测井资料。
完井	完井	对已钻成的井眼进行井壁加固，称固井。钻开目的层并建立目的层与井筒的连通方法的作业，称完井。完井的目的有二：一是建立保证油气顺畅地从地层流向井筒的通道；二是加固油层部位的井壁，主要有裸眼完井、射孔完井、筛眼完井和衬管完井四种方法。
生产	修井	石油钻井以及后续油井维护的一种作业，主要有复杂打捞、修复油井套管。
	增采	增产工艺（水力压裂、油井酸化等）
	油田建设	油气分离设备、油气储运装置的建设

勘探开发：

公司积极拓展勘探开发业务，参与国家油气改革，打破上游垄断，以国内、国外“一带一路”沿线油气富集区多个油气勘探开发项目为重点，相继完成了国内外油气区块的布局。公司勘探开发业务发展迅速，在地质研究、勘探部署、增储上产、地面建设等环节取得了丰硕成果。公司积极参与国内新勘探区块合作与开发，达成广泛的战略合作意向，并通过并购和参股境外油气田，完成了上游勘探开发业务的风险控制和合理布局，以“境外投资+工程总包”方式参与海外油气田开发项目。同时，公司致力于高新技术的研究，以先进技术为支持，打造勘探开发一流技术水平，为公司勘探开发业务注入新动力。

钻井工程服务：

公司一直以来致力于工程大包服务，整合资源发挥协同作战优势，在伊拉克、埃及、俄罗斯、巴基斯坦、哈萨克斯坦、利比亚、沙特阿拉伯等国家和地区提供油气田开发工程总包服务。

公司实施“走出去”的国际化战略，以海外油气田开发工程项目拉动高端装备和配件出口，将公司先进的石油大型成套装备、工程技术服务和项目管理经验输出到“一带一路”国家，促进当地国经济和社会发展，为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政治互信和共同发展做出了贡献。公司获得众多油气巨头的认可，有优质的客户群体，海外钻井工程市场已拓展到了中东、北非、欧亚地区的多个国家，客户主要是沙特阿美、马油、BP、哈里伯顿、诺瓦泰克、斯伦贝谢、中石油等国内、国际知名石油公司及油服公司。

装备制造：

公司装备板块致力于高端油气装备的研发与制造，布局了“一个集团、两个基地”，涵盖从钻机整机到顶驱、泥浆泵、启动舱道等关键部件一系列的完善的产品体系。公司巩固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通过对外销售和租赁钻机及其配套设备为公司装备板块注入了新的活力，为公司钻井工程服务和油气勘探开发板块提供了设备保障。公司加大了智能化产品的研制力度，离线钻机、智能机械臂等多个项目取得突破，公司主要产品已经遍及全球五大洲、20 多个国家和地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154,512,927.63	5,893,026,514.09	5,874,056,823.11	21.41	5,044,971,49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99,892,984.33	1,990,131,855.27	1,971,903,342.50	15.56	1,904,759,085.05
营业收入	3,065,155,628.41	1,761,769,643.53	1,753,808,922.26	73.98	1,584,663,89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328,309.78	73,980,969.16	66,141,470.52	580.35	-486,091,16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3,768,390.63	70,955,535.54	63,116,036.90	609.98	-501,110,92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552,013.77	514,656,478.16	514,659,590.06	16.50	217,762,708.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4	3.79	3.42	增加 19.15 个百分点	-22.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0.18	0.17	600.00	-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0.18	0.17	600.00	-1.2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03,285,892.87	792,366,777.46	820,455,846.90	849,047,11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64,278.76	139,756,363.43	159,122,427.13	131,785,24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281,949.25	142,599,538.57	160,660,411.48	132,226,49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45,287.70	272,185,804.25	15,269,855.08	24,551,066.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3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4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110,369,800	27.59	0	质押	100,987,035	境内非国有法人
朱逢学	0	45,163,398	11.29	0	质押	45,163,398	境内自然人
垂庆岚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60,000	20,060,000	5.01	0	质押	18,878,4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共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85,600	12,433,717	3.11	0	质押	9,3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21,200	8,266,311	2.07	0	质押	6,3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玉池	-20,060,000	7,878,460	1.97	0	质押	7,800,000	境内自然人
邱伟珉	-	5,907,400	1.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5,364,000	5,364,000	1.34	0	无	0	其他
金志明	-843,662	4,656,038	1.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共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68,570	4,531,430	1.1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朱逢学和李玉池是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两者共同控制中曼控股和本公司，并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行使中曼控股股东权利时保持高度一致。2、朱逢学是共兴投资、共荣投资和共远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分别持有这三家合伙企业 60.45%、59.06%、2.11%的权益份额。3、李玉池是共兴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并持有共兴投资 6.00%的权益份额。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曼控股持有中曼石油 26.59%的股份。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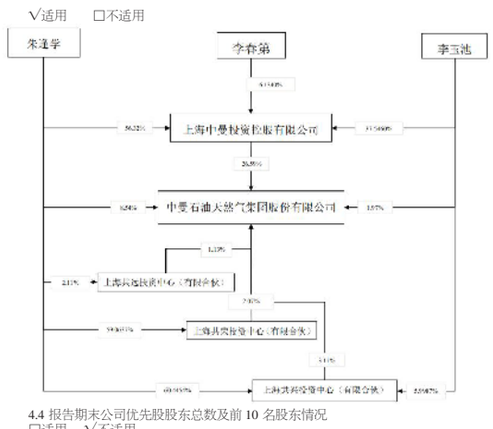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6,515.56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30,338.60 万元，增幅 73.98%，其中勘探开发板块营业收入 159,468.62 万元，占比 52.03%，较 2021 年增加 118,997.35 万元，增幅 294.03%，是公司主要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钻井工程服务营业收入为 128,953.46 万元，占比 42.07%，较 2021 年增加 18,872.44 万元，增幅 17.14%；钻机及配件销售和租赁实现营业收入 17,097.03 万元，占比 5.58%，较 2021 年减少 7,597.95 万元，降幅 30.77%；贸易实现营业收入 234.02 万元，占比 0.08%。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028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399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并表决的董事 7 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李春第先生主持，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宣读上述述职报告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春第、朱逢学、李世光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坚戈油田提供修井工程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春第、朱逢学、李世光回避表决，经与会其他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 Petro Petroleum and Natural Gas Services LLP 与 Tenge Oil&Gas 签署坚戈油田修井技术服务大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659,430,080.00 坚戈（含税，约合人民币 2,626.60 万元）。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坚戈油田提供修井工程服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7）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034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授信金额：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其他单位等申请预计不超过 6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申请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公司 2023 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其他单位等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在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开具保函、银票、信用证、借款等有关融资业务。该额度是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初步预计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实际授信额度以银行等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本议案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下一年同类型议案（即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均有效。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本议案授信额度范围内决定相关事宜并签署办理综合授信等有关业务的相关具体文件。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619　　证券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037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3998 号四楼多功能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5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需听取《中曼石油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以及后续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8、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朱逢学、李玉池、上海共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共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19	中曼石油	2023/5/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明材料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需附上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出席会议时须携带原件。信函及传真请确保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或传真件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和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031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作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过程中，中汇按照国家的政策、法规，以勤勉敬业、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按期 按质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了真实、准确的审计报告，公正、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中汇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中汇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成立，其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中汇注册地址为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中汇首席合伙人余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 91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624 人。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36 人。

中汇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0,339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83,68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8,285 万元。上年度（2021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6 家，主要行业涵盖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审计收费总额共计 11,061 万元。中汇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中曼石油同行业客户共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 1：李宁

执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司法会计师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从业经历：1998 年 6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 22 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从 1998 年 6 月至 2011 年 11 月在上海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合伙人；从 2011 年 12 月至今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管理合伙人及上海分所所长，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包括金信诺（300252）、金卡智能（300349）、上海九百（600838）、新农股份（002942）、富控互娱（600634）、埃斯顿（002747）、栖霞建设（600533）、华锐风电（601558）、宏柏新材（605366）、瑞丰新材（创业板已过会）等上市公司及 IPO 企业，主要提供财报审计、内控审计、IPO 申报等专业服务。

(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余亚进

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从业经历：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 年 6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3) 签字注册会计师 2：阮喆

执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从业经历：2004 年 9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 16 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2004 年在上海新世界集团公司担任内审；从 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在上海鼎一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项目经理；从 2012 年 9 月至今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担任审计合伙人，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包括金信诺（300252）、上海九百（600838）、富控互